

## 深圳市标准化指导性技术文件地方标准

SZDB/Z 28—2010

---

### 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申报编制规范

2010 - 05 - 06 发布

2010 - 06 - 01 实施

---

## 目 次

前言.....	11
引言.....	111
1 范围.....	2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2
3 项目申报范围.....	2
4 专项资金项目命名原则.....	3
5 申报资格与受理.....	5
6 方案编制要求.....	5
7 项目申报资料要求.....	6
附录 A（规范性附录） 专项资金项目评审流程 .....	1
附录 B（资料性附录） 参考设计规范 .....	1
附录 C（资料性附录） 项目概算编制依据 .....	2
附录 D（规范性附录） 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 .....	3
附录 E（规范性附录） 总概算表 .....	4
附录 F（规范性附录） 规划任务书编制要求 .....	5
附录 G（规范性附录） 水务前期工作任务表 .....	7
附录 H（规范性附录） 深圳市水务局科技项目申请书 .....	8

## 前 言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由深圳市水务局提出。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归口。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由深圳市水务局负责解释。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由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起草。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主要起草人：黄培鸿、林军、李喆、计超、任海波。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为首次发布。

## 引 言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以公益性为主的防洪防旱、水资源配置与综合利用、水环境保护与改善以及水务能力建设。为规范深圳市水务发展项目申报，根据《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申报编制规范。

# 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编制规范

## 1 范围

本标准化指导性技术文件规定了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范围、命名原则、申报资格与受理、方案编制要求、项目申报资料要求。

本标准化指导性技术文件适用于以采取无偿拨款和贴息运作方式的公益性为主的水务工程建设、修缮、运行管理维护，新技术推广与实验、示范及非工程措施项目五类项目专项资金的申报编制。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SL 106 水库工程管理设计规范

SL 170 水闸工程管理设计规范

SL 171 堤防工程管理设计规范

SL 223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

SL 255 泵站技术管理规程

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关于编制水利规划及基础工作任务书的通知（水规计〔1999〕259号）

深圳市水务前期工作管理办法（深水计〔2008〕107号）

## 3 项目申报范围

### 3.1 具体申报范围

#### 3.1.1 防洪防旱

水库、堤防等水务工程的水毁修复、除险加固和安全达标建设；水闸、泵站等水利设施的大型维修和更新改造；河道日常管理维护和整治；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与维护；“三防”抢险应急工程；其他非工程措施类项目。

#### 3.1.2 水资源配置与综合利用

原水管网、给排水管网改造与维护；水源开发与保护；水源调蓄；雨洪利用、节约用水、污水回用、海水利用等水利工程设施建设与维护；其他非工程措施类项目。

#### 3.1.3 水环境保护与改善

水土保持、河流水质改善、小流域水生态修复等工程项目建设及监测管理；其他非工程措施类项目。

#### 3.1.4 水务能力建设

水务规划、水文设施建设与改造、三防信息通讯系统升级改造、新技术推广与示范；其他非工程措施类项目。

### 3.1.5 其他事项

经市政府批准由专项资金支持的其他项目。

### 3.2 不予受理范围

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不用于下列范围：

- a) 应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 b) 应列入政府投资或其他财政性专项资金安排资助的项目；
- c) 申报单位近两年内有资金违法、违规使用行为被查处的项目；
- d) 申报单位涉嫌违反《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正在接受有关部门调查的项目。

## 4 专项资金项目命名原则

### 4.1 专项资金项目名称命名原则

- 4.1.1 项目名称应能反映项目的所在地。
- 4.1.2 项目名称应能反映项目的类别、属性。
- 4.1.3 必要时，可在项目名称中反映实施年度。

### 4.2 各类项目命名范例

#### 4.2.1 防洪防旱

##### 4.2.1.1 水毁修复项目

深圳市××区××街道××河(渠)××段水毁修复工程、深圳市××边坡水毁修复工程、深圳市××检修路水毁修复工程、深圳市××巡防路水毁修复工程等。

##### 4.2.1.2 除险加固项目

深圳市××区××街道××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深圳市××泵站××部位除险加固工程等。

##### 4.2.1.3 安全达标项目

深圳市××安全达标工程。

##### 4.2.1.4 水闸、泵站等水利设施维护和更新改造项目

深圳市××水库放水闸更新改造工程、深圳市××泵站闸门井更新改造工程、深圳市××水库放水闸运行维护、深圳市××泵站卷扬机运行维护等。

##### 4.2.1.5 河道日常管理维护项目

深圳市××河日常管理维护等。

##### 4.2.1.6 河道整治项目

深圳市××区××街道××河（渠）综合整治工程、深圳市××区××街道××河（渠）××段清淤工程（××年）。

#### 4.2.1.7 三防抢险项目

×年×月×日××抗洪抢险工程等。

#### 4.2.1.8 其他

深圳市××区××街道××片（社）区排洪整治工程、深圳市××区××街道××片（社）区排洪泵站工程、深圳市××区××街道××箱涵清淤工程、深圳市××区××街道××片（社）区排水管网改造（清淤）工程、深圳市××社区抗旱保供水工程、深圳市××水厂抗旱保供水工程等。

### 4.2.2 水资源配置与综合利用

#### 4.2.2.1 原水或给水管网改造与维护项目

深圳市××片区原水管网改造（管理维护）工程、深圳市××片区给水管网改造（管理维护）工程等。

#### 4.2.2.2 水源开发、保护、调蓄、雨洪利用及节约用水项目

深圳市××片区雨水收集工程、深圳市××片区供（取）水工程、深圳市××引水渠改造工程、深圳市××水库围网工程等。

#### 4.2.2.3 污水回用项目

深圳市××片区污水回用工程等。

#### 4.2.2.4 海水利用项目

深圳市××片区海水综合利用工程等。

### 4.2.3 水环境保护与改善

#### 4.2.3.1 水土保持项目

深圳市××片区水土保持综合整治工程、深圳市××裸露山体水土保持综合整治工程、深圳市××边坡水土保持综合整治工程、深圳市××水土保持科普教育示范工程等。

#### 4.2.3.2 河流水质改善项目

深圳市××河流水质改善工程、深圳市××水环境设施运行维护、深圳市××曝气机运行维护。

#### 4.2.3.3 小流域水生态修复项目

深圳市××流域××段水生态综合整治工程。

### 4.2.4 水务能力建设

#### 4.2.4.1 水务规划项目

深圳市××流域防汛综合规划、深圳市××抗旱规划。

#### 4.2.4.2 水文设施建设与改造项目

深圳市×××水文系统建设工程、深圳市×××水文系统改造工程。

#### 4.2.4.3 三防信息通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深圳市×××三防信息通讯系统升级改造、深圳市×××水文自动测报系统改造。

#### 4.2.4.4 新技术推广与示范项目

深圳市×××河流×××研究、深圳市×××规律研究、深圳市×××机制研究。

#### 4.2.4.5 其他非工程措施类项目

深圳市×××技术标准文件编制。

### 5 申报资格与受理

#### 5.1 申报单位资格

凡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从事水务管理、建设、科研等活动，并具有法人资格的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科研机构、社会团体等均可申请本专项资金。

#### 5.2 项目受理

深圳市水务局常年受理专项资金项目申请，原则上每季度组织一次专家评审，即每季度的第一个月上旬对上季度申报的项目进行评审。通过专家评审的项目，经概算审核以后，进入项目库，评审流程详见附录A。

### 6 方案编制要求

#### 6.1 申请项目性质分类

根据申请项目的性质，应划分为工程建设类、工程修缮类、工程运行管理维护类、新技术推广与试验示范类、非工程措施类。

#### 6.2 工程运行管理维护、新技术推广与试验示范和非工程措施类方案编制要求

工程运行管理维护、新技术推广与试验示范和非工程措施类由项目申报单位按照本规范第7章的要求编制。

#### 6.3 工程建设及修缮类方案编制要求

##### 6.3.1 设计单位资质

项目申报单位应按照申请项目的行业类别委托具有乙级以上（含乙级）设计资质的单位进行项目设计工作。

##### 6.3.2 设计成果要求

项目设计成果应达到初步设计深度要求。

##### 6.3.3 设计依据



各类工程设计应严格按照行业规范及标准进行设计，参见附录B。

#### 6.3.4 项目概算编制依据

项目概算应严格按照行业规范、标准及文件进行编制，参见附录C。

### 7 项目申报资料要求

#### 7.1 工程建设类项目

##### 7.1.1 项目申请表

项目申请表详见附件D。

##### 7.1.2 初步设计报告、图纸及项目概算

###### 7.1.2.1 初步设计报告

应包括：

- a) 工程必要性及依据；
- b) 工程任务和规模；
- c) 工程方案或工程布置；
- d) 施工组织设计；
- e) 绩效目标。

###### 7.1.2.2 项目概算

应包括：

- a) 编制说明。介绍工程简要概况，包括建设规模和建设范围，并明确建设项目总投资估算中所包括的和不包括的工程项目和费用，如有几个单位共同编制时，则应说明分工编制的情况。编制依据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国家和主管部门发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程等；
  - 2) 部门或地区发布的投资估算指标及建筑、安装工程定额或指标；
  - 3) 工程所在地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人工、设备、材料价格、造价指数等；
  -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内容及费率标准；
  - 5) 其他有关问题的说明，如估算编制中存在的问题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b) 总概算表，详见附件E；
- c) 单位工程费汇总表；
- d)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 e)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 f) 规费计价表。

#### 7.2 工程修缮类项目

##### 7.2.1 项目申请表

项目申请表详见附件D。

##### 7.2.2 初步设计报告及项目概算

### 7.2.2.1 初步设计报告

应包括：

- a) 修缮项目的必要性（必要时需进行安全技术鉴定）及依据；
- b) 修缮项目的范围；
- c) 修缮项目达到的要求；
- d) 实施方案或计划；
- e) 绩效目标。

### 7.2.2.2 项目概算

应包括：

- a) 编制说明。介绍修缮项目简要概况。包括规模和范围，并明确项目总投资估算中所包括的和不包括的工程项目和费用，如有几个单位共同编制时，则应说明分工编制的情况。编制依据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项目概算应参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及修订意见编写；
  - 2) 国家和主管部门发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程等；
  - 3) 其他有关问题的说明，如概算编制中存在的问题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b) 总概算表，详见附录 E；
- c) 单位工程费汇总表；
- d)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 e)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 f) 规费计价表。

## 7.3 工程运行管理维护类项目

### 7.3.1 首次安排工程运行管理维护资金的项目

#### 7.3.1.1 项目申请表

项目申请表详见附录 D。

#### 7.3.1.2 竣工验收证明

应包括：项目验收鉴定书，鉴定书应采用 SL 223 统一格式；项目移交证书。属于委托管理的尚需提供交接文件。

#### 7.3.1.3 工程运行维护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应按 SL 106、SL 170、SL 171、SL 255 等相关标准要求编写。主要内容应包括：项目概况、项目实施的必要性、项目具体实施方案及绩效目标等。

#### 7.3.1.4 项目预算

根据项目运行管理维护实际需要列出各相关费用，各相关费用均应有相关的依据。

### 7.3.2 延续项目

#### 7.3.2.1 项目申请表

项目申请表详见附录 D。

### 7.3.2.2 上一年度工程维护实施及支出报告

应包括：上一年度项目实施情况，费用支出情况等。

### 7.3.2.3 项目预算

根据项目运行管理维护实际需要列出各相关费用，各相关费用均应有相关的依据。

## 7.4 新技术推广与试验示范类项目

应包括：

- a) 项目申请表，详见附录 D；
- b) 市级以上（含市级）技术评定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评估报告；
- c) 工作大纲及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应包括：
  - 1) 项目的缘由；
  - 2) 项目实施前的现状；
  - 3) 项目面临的主要问题；
  - 4) 项目目标；
  - 5) 项目内容；
  - 6) 工作方法；
  - 7) 技术路线；
  - 8) 预期成果；
  - 9) 工作进度安排等。
- d) 项目预算，见附录 H 中的预算表。

## 7.5 非工程措施类项目

### 7.5.1 水务规划项目

应包括：

- a) 项目申请表，详见附录 D；
- b) 按照水利部《关于编制水利规划及基础工作任务书的通知》（水规计〔1999〕259 号）规定编制规划任务书，详见附录 F。

### 7.5.2 水务工程项目前期工作

应包括：

- a) 项目申请表，详见附录 D；
- b) 按照《深圳市水务前期工作管理办法》（深水计〔2008〕107 号）规定填报水务前期工作任务表，详见附录 G。

### 7.5.3 水务科技项目

应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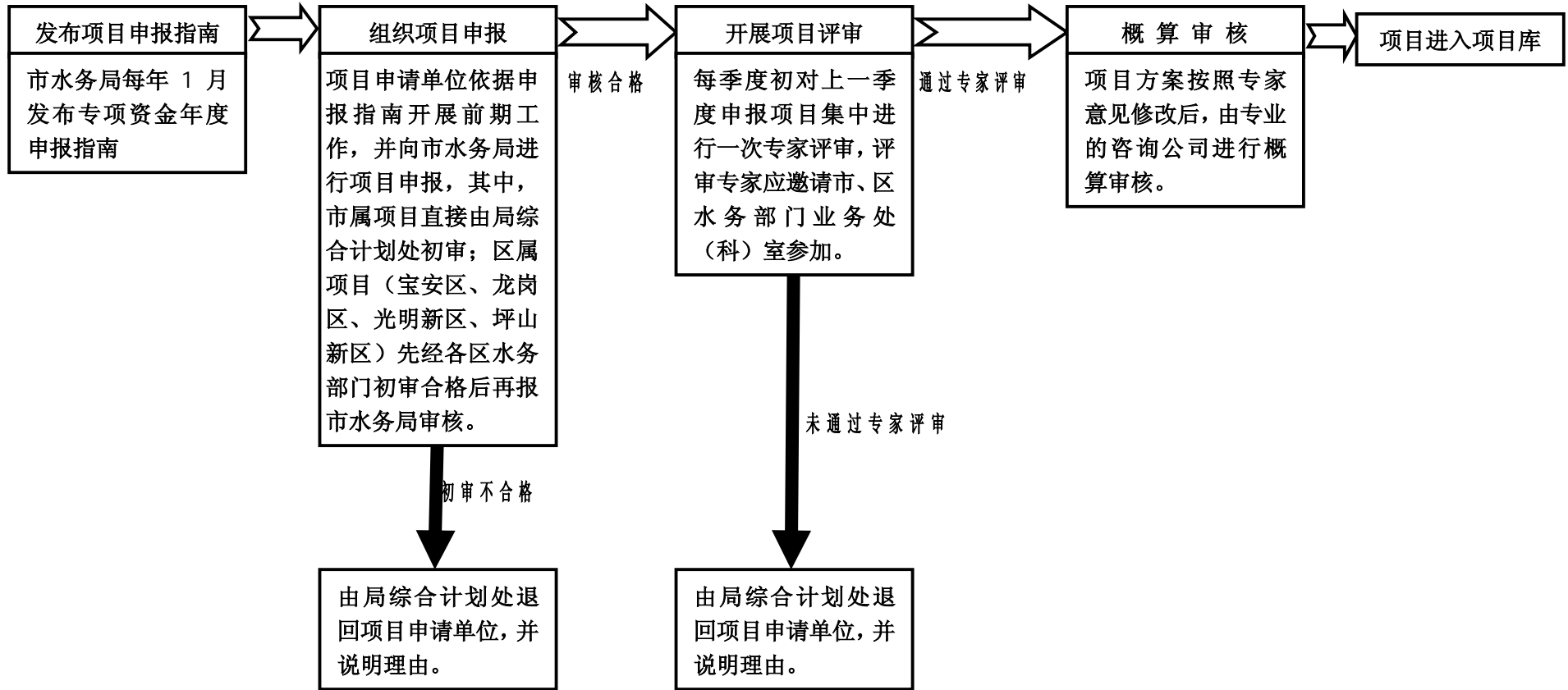
- a) 项目申请表，详见附录 D；
- b) 参照《深圳水务科技项目暂行管理办法》填报的深圳市水务局科技计划项目申请书，详见附录 H。

### 7.5.4 其他非工程措施类项目

应包括：

- a) 项目申请表，详见附录 D；
- b) 工作大纲及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应包括：
  - 1) 项目的缘由；
  - 2) 项目实施前的现状；
  - 3) 项目面临的主要问题；
  - 4) 项目目标；
  - 5) 项目内容；
  - 6) 工作方法；
  - 7) 技术路线；
  - 8) 预期成果；
  - 9) 工作进度安排等。
- c) 项目预算，详见附录 H 中的预算表。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专项资金项目评审流程



附 录 B  
(资料性附录)  
参考设计规范

规范编号	规范名称
GB/T 15772-2008	水土保持综合治理 规划通则
GB 50007-2002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 50069-2002	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规范
GB/T 50106-2001	给水排水制图标准
GB/T 50265-1997	泵站设计规范
GB 50288-1999	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规范
GB 50318-2000	城市排水工程规划规范
GB 50332-2002	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结构设计规范
GB 50367-2006	混凝土结构加固设计规范
GB/T 50476-2008	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设计规范(包含条文说明)
GB/T 50502-2009	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
CJJ 50-1992	城市防洪工程设计规范
DL/T 5020-2007	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
DL/T 5039-1995	水利水电工程钢闸门设计规范
DL/T 5057-2009	水工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
DL 5073-2000	水工建筑物抗震设计规范
DL 5077-1997	水工建筑物荷载设计规范
DL/T 5166-2002	溢洪道设计规范
JTG/T J22-2008	公路桥梁加固设计规范
JTG D63-2007	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
SL/T 4-1999	农田排水工程技术规范
SL 25-2006	砌石坝设计规范
SL 41-1993	水利水电工程启闭机设计规范
SL 44-2006	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洪水计算规范
SL 103-1995	微灌工程技术规范
SL 106-1996	水库工程管理设计规范
SL 171-1996	堤防工程管理设计规范
SL 170-1996	水闸工程管理设计规范
SL 254-2000	泵站技术改造规程
SL 255-2000	泵站技术管理规程
SL 265-2001	水闸设计规范
SL 269-2001	水利水电工程沉沙池设计规范
SL 274-2001	碾压式土石坝设计规范
SL 379-2007	水工挡土墙设计规范

注：所参考的相关设计规范包括但不限于本表所列，应以最新版本为准。

附 录 C  
(资料性附录)  
项目概算编制依据

项目概算编制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如下相关规范、标准、条文，应以最新版本为准。

- 1)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本；
- 2) 《深圳市工程设计、岩土工程勘察收费标准》99 年修订版；
- 3)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 2003》；
- 4) 《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 2003》；
- 5) 《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 2003》；
- 6) 《深圳市市政工程综合价格 2002》；
- 7) 《深圳市园林绿化综合价格 2000》；
- 8)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
- 9) 《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水利、水电、电力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工程勘察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改价格〔2006〕1352 号）；
- 10) 《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格〔1999〕1283 号；
- 11) 《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
- 12) 《关于印发〈深圳市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服务费计列办法〉的通知》（深水保〔2007〕362 号）；
- 13) 《关于〈深圳市工程建设监理费的计列办法〉的通知》（深建价〔2000〕183 号）。

附 录 D  
(规范性附录)  
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

项目申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概预算金额		申请市安排计划	
申请市采购中心采购计划		区街道办安排计划	
累计安排		建设性质	
项目总投资		年度投资	
方案编制单位		方案编制单位资质	
方案批复单位文号		方案批复时间	
项目的必要性与依据			
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与实施方案			
项目组织领导机构及保障措施			
项目实施后的预期效益			
区水务主管部门初审意见(区属项目需征求区局意见)			
专家评审意见			
市水务局审核意见			
市财政局审核意见			



附 录 E  
(规范性附录)  
总概算表

序号	项目	技术经济指标 (元)			工程费用	占工程静态投资的 百分数
		单位	数量	指标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计费依据及标准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	项目前期工作费					
3	设计费					
4	勘察费					
5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6	施工图审查费					
7	工程安全监督费					
8	工程质量监督费					
9	工程质检费					
10	水土保持监测费					
11	工程保险费					
12	工程建设监理费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					
14	环境影响咨询费					
15	工程招标交易费					
16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三	基本预备费					
四	建设项目总造价					

**附 录 F**  
**(规范性附录)**  
**规划任务书编制要求**

### F.1 基本要求

为了加强水利前期项目的项目管理,规范前期工作,勘测设计单位在开展规划工作前,必须编报规划项目任务书。

### F.2 规划名称

按规划河流、区域名称和规划目标及主要任务拟定流域(区域)综合规划或专业规划项目名称。

### F.3 立项缘由

简述规划流域(区域)水利工作现状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并结合区域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论述开展规划工作的必要性和迫切性。如各级政府或有关部门委托开展规划工作,应附相应文件。

### F.4 项目基本情况

简述规划流域(区域)、河段的地理位置、自然条件、以往开展工作情况及存在的主要问题。

### F.5 规划指导思想及编制原则

按照规划流域(区域)和有关地区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水利发展规划要求,明确指出规划应遵循国家有关规定及经批准的有关水利规划,并与其总体部署相符合。

### F.6 规划范围

简述流域(区域)范围,按规划要求准确划定规划范围,如区域规划说明区域范围。

### F.7 规划水平年及规划任务

- a) 明确拟定与国家地区国土规划、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及有关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相协调的规划水平年。规划水平年一般应研究近期和远期两个水平,远、近结合,相互协调,并以近期为重点。
- b) 以规划流域和有关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各方面对流域治理开发的要求为依据,分清主次、突出重点,分轻重缓急拟定规划任务。

### F.8 规划工作主要内容

- a) 明确规划工作的主要内容。规划工作应分为基础工作和规划研究工作，尽量做到细化、量化。
- b) 基础工作主要指规划范围内基本情况和基本资料的收集、整理、分析。地理信息、地质资料尽量利用已有成果，如需施测，须列出范围、数量及精度。
- c) 规划研究工作主要内容及深度，应按《江河流域规划编制规范》要求，详细列出研究专题及规划工作内容。

#### F.9 规划主要成果

根据规划主要内容及规划大纲，列出应提交的主要规划成果，包括中间报告、专题报告。

#### F.10 编制单位及组织形式

应明确规划编制单位和组织形式。当项目由若干单位共同承担时，须明确总负责编制单位，以及各参与工作单位分工协议。各参与工作单位成果报告及其产品质量由总负责单位负责。

#### F.11 规划工作控制进度

按照完成规划内容所需的勘测设计控制工作量和项目承担单位的生产能力，参照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生产定额，合理拟定规划工作控制进度安排。

#### F.12 规划总工作量和工作经费

- a) 简述以往已完成的勘测设计实物工作量及提交的成果，评价这些工作量及成果的可利用情况。
- b) 根据规划阶段的主要工作内容及规划工作大纲的要求，估算规划设计工日，按当年单价及收费标准单价计算规划设计费用。
- c) 勘测控制工作量及费用估算。将勘测大纲要求具体布置的勘测实物量折算成标准工作量，确定勘测控制工作量。按勘测控制工作量乘当年单价及收费标准单价计算勘测工作费用。
- d) 根据规划工作需要，如有外协工作，应根据委托的工作量，估算外协工作费用。

附 录 G  
（规范性附录）  
水务前期工作任务表

申请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投资匡算		前期工作委托方式	
立项缘由			
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前期工作进度安排			
项目经费（含前期）筹措方式			

附 录 H  
(规范性附录)  
深圳市水务局科技项目申请书

深圳市水务局科技项目申请书应包括以下内容：

- a) 封面内容包括：项目名称、承担单位、申请单位、起止日期、项目负责人、联系人、联系电话、申请日期、受理日期，落款为深圳市水务局科技信息中心。
- b) 简表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专业			
项目组人数	总人数	高级	中级	初级	博士	硕士	学士	其它
协作单位								
项目起止年月								
申请金额								
项目内容、意义和预期成果摘要								

- c) 项目内容和意义。
- d) 预期成果和提供成果的形式（包括总目标、申请资助限内预计达到目标和分阶段目标及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 e) 拟采取的研究技术路线（包括研究工作的总体安排、理论计算、实验设计、实验方法及其可行性论证，预计可能遇到的问题与解决方法）。
- f) 目标国内外研究概况、水平及趋势。
- g) 实现本项目目标已具备的条件：

- 1) 过去的研究工作基础;
- 2) 现有的主要实验研究条件;
- 3) 现有的研究技术力量。
- h) 本项目已有其他经费来源及金额。
- i) 项目负责人和主要合作者已承担的其他研究任务及经费来源,项目负责人与主要合作者能用于本项目的时问。
- j) 项目经费预算表。

申请补助总金额	其中				
	年	年	年	年	年
其他经费来源及金额					
预算经费科目(按1、科研服务费;2、实验材料费;3、仪器设备费;4、实验室改装费;5、协作费;6、管理费的顺序填列。)	金额		需要理由及计算根据		
总 计					

金额单位万元

## k) 项目工作进度安排

工作进度年月	主要工作内容
	(请注明项目鉴定或待鉴定时间)

- l) 经费偿还计划。
- m) 项目负责人和主要合作者的简历,近期发表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论文、著作和科研成果的名称(按人填写,注明发表时间、刊物名称)。
- n) 项目负责人的合作者姓名、年龄、职称、专业、本项目中的分工。
- o) 申请单位学术委员会(或相应的机构)主要负责人意见及签章。
- p) 申请单位主要负责人意见及签章。
- q) 申请单位公章及落款日期。